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17日以传真/电邮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8月29日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2年半年度经营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1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012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以防范风险和合规经营为出发点，借力中介机构对内部控制体系持续认真改进和优化，积极开展和完成内控体系建设的相关工作，对保持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提高效率、保障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发挥了有效作用，有利于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行。

我们认为，公司2012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2年半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4、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及相关数据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

的相关规定，将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长城能源”，原长城易拓信息产品（深圳）有限公司，于2011年内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变为本公司子公司】去年同期数据纳入合并范围并对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并将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信息安全系统有限公司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调整前后的公司利润表详细对比差异见附件《2011年1-6月净利润差异调节表》。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聘请天健为公司 2012 年内部控制审计单位

经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审计费用为人民币贰拾肆万元（RMB24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在事前取得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简称“天健”）为本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审计单位的议案，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同意聘请天健为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2011年度1-6月净利润差异调节表（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年1-6月损益 数据(调整前)	中电长城能源 2011年1-6月损益 数据并入*	2011年1-6月损益 数据(调整后)	差异原因
营业收入	36,756,852,500.85	495,300,404.61	37,252,152,905.46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长城能源纳入合并报表造成收入增加 495,300,404.61 元
营业成本	34,434,874,885.73	469,031,760.47	34,903,906,646.20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造成成本增加 469,031,760.47 元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318,397.50	55,918.46	16,374,315.96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造成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55,918.46 元
销售费用	1,115,264,438.37	31,283.50	1,115,295,721.87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长城能源纳入合并报表造成销售费用增加 31,283.50 元
管理费用	1,123,850,985.93	5,362,797.29	1,129,213,783.22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长城能源纳入合并报表造成管理费用增加 5,362,797.29 元
财务费用	-258,389,508.60	912,026.30	-257,477,482.30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长城能源纳入合并报表造成财务费用增加 912,026.30 元
营业利润	349,981,693.64	19,906,618.59	369,888,312.23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长城能源纳入合并报表造成营业利润增加 19,906,618.59 元
营业外支出	1,638,949.00	50,650.99	1,689,599.99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长城能源纳入合并报表造成营业外支出增加 50,650.99 元
利润总额	386,706,426.92	19,855,967.60	406,562,394.52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长城能源纳入合并报表造成利润总额增加 19,855,967.60 元
所得税费用	69,097,906.05	2,395,556.65	71,493,462.70	将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长城能源纳入合并报表造成所得税费用增加 2,395,556.65 元
净利润	317,608,520.87	17,460,410.95	335,068,931.82	综上所述原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332,796.26	17,460,410.95	99,793,207.21	综上所述原因
综合收益总额	79,065,165.71	17,460,410.95	96,525,576.66	综上所述原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44,768.94	17,460,410.95	30,805,179.89	综上所述原因

说明：*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长城能源”）于2011年7月1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纳入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长城能源100%的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应追溯调整可比期间的合并报表，为此本公司将中电长城能源去年同期数据纳入合并及作相应调整。